

“十二五”高等院校国际贸易专业规划教材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主编 谢科进



南京大学出版社

“十二五”高等院校国际贸易专业规划教材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主编 谢科进

副主编 刘红雨 王丽萍 吴进红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 谢科进主编.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3.12

“十二五”高等院校国际贸易专业规划教材

ISBN 978 - 7 - 305 - 12380 - 1

I. ①国… II. ①谢… III. ①国际贸易理论—高等学校—教材
②国际贸易—贸易实务—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7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63137 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 编 210093

网 址 <http://www.NjupCo.com>

出 版 人 左 健

从 书 名 “十二五”高等院校国际贸易专业规划教材

书 名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主 编 谢科进

责任编辑 王丽华 王抗战 编辑热线 025 - 83592193

照 排 南京紫藤制版印务中心

印 刷 扬中市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张 14.25 字数 342 千

版 次 2013 年 12 月第 1 版 201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305 - 12380 - 1

定 价 37.80 元

发行热线 025 - 83594756

电子邮箱 Press@NjupCo.com

Sales@NjupCo.com(市场部)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前　　言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和中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世界经济贸易发生了巨大变化,中国在世界贸易中的地位大幅提升。国内外经济贸易环境巨变的同时,对国际经济与贸易的人才素质和知识结构也提出了新的要求。基于这一考虑,我们编写了这本《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教材,希望对我国开放型人才的培养尽绵薄之力。

在本教材的编写过程中,我们力求做到以下几点:

第一,注重理论性与可读性相结合。我们在构思和编写本教材时,始终注意既充分运用现代经济学语言,又考虑中国读者的思维习惯,用简明的文字说明国际贸易原理。

第二,紧扣国际贸易发展实际,反映最新调整内容。我们根据 UCP600 编写了《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的相关内容;我们根据《2010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撰写了国际贸易术语内容等,力求具有时代感。

第三,调整编写体例,便于读者使用。为便于读者了解学习重点、把握知识要点,教材的每一章都编写了主要内容、核心概念和复习思考题。

本书是团队合作的成果,由扬州大学商学院的谢科进教授任主编,刘红雨、王丽萍、吴进红任副主编,参加编写的有(以章节为序):谢科进、吴进红(第一、六、七、十四章),伏小良(第二章),王丽萍、蒋建刚(第三、七、十三、十五章),马迎霜、邓世荣(第四、五章),刘红雨、施祥正、吕如林(第八、九、十、十一、十六章),朱钊参加了第四、五章的编写。全书由谢科进、吴进红、王丽萍、刘红雨共同确定编写结构及大纲,由谢科进、吴进红对全书统稿。

本书可以作为高等院校经济管理类专业学生的教材,也可作为企事业单位人员学习、培训的参考用书,对于从事对外经贸工作的实际工作者也不失为一本有益的专业读物。

本书在编纂过程中,参阅了大量的国内外有关著作和文献资料,限于篇

幅,我们没有一一列出,在此对作者表示衷心的谢意和敬意!由于国际贸易领域的关系错综复杂,新的现象层出不穷,加之编者水平有限,书中的错误和缺点在所难免,恳请广大专家学者和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3年7月

目 录

国际贸易理论部分

第一章 绪论	3
第一节 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	3
第二节 国际贸易的分类	6
第三节 国际贸易的地位和作用	10
第四节 国际贸易学的研究对象与方法	11
第二章 国际贸易发展历程	17
第一节 国际贸易的产生及早期的国际贸易	17
第二节 当代的国际贸易	23
第三节 中国的对外贸易	26
第三章 国际分工	30
第一节 国际分工的形成与发展	30
第二节 国际分工对国际贸易的影响	36
第三节 国际分工理论概述	38
第四章 国际贸易政策	58
第一节 贸易政策概述	58
第二节 当代发达国家的国际贸易政策	62
第三节 当代发展中国家的国际贸易政策	64
第五章 国际贸易政策措施	68
第一节 关税的含义和种类	68
第二节 海关税则和通关手续	72
第三节 关税的经济效应分析	73
第四节 非关税措施的主要种类	75
第五节 非关税的经济效应分析	80

第六章 区域经济一体化	83
第一节 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含义及形式	83
第二节 区域经济一体化的理论	86
第三节 区域经济一体化对国际贸易的影响	89
第四节 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实践	90
第七章 贸易条约与协定和世界贸易组织	94
第一节 贸易条约与协定	94
第二节 关贸总协定与世界贸易组织	97
第三节 世界贸易组织与中国	108

国际贸易实务部分

第八章 国际贸易术语	115
第一节 国际贸易术语及其国际惯例	115
第二节 装运港交货的三种常用贸易术语	117
第三节 向承运人交货的三种贸易术语	121
第四节 其他五种贸易术语	122
第九章 商品的品名、品质、数量、包装与价格	125
第一节 商品的品名和品质	125
第二节 商品的数量	128
第三节 货物的包装	130
第四节 商品的价格	132
第十章 国际货物运输	136
第一节 运输方式	136
第二节 装运条款	140
第三节 运输单据	141
第十一章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	145
第一节 海上货物运输保险	145
第二节 我国海洋货物运输保险的险别	147
第三节 其他货物运输方式下的货运保险	149
第四节 合同中的保险条款及办理保险的做法	150
第十二章 贷款的支付	153
第一节 票据	153
第二节 汇付与托收	155
第三节 信用证支付方式	160
第四节 银行保函与备用信用证	164

第五节 支付方式的分析与选用	166
第十三章 检验、索赔、不可抗力和仲裁	168
第一节 商品检验	168
第二节 索赔	170
第三节 不可抗力	171
第四节 仲裁	172
第十四章 交易磋商与签订合同	176
第一节 交易磋商	176
第二节 签订合同	180
第十五章 进出口合同的履行	183
第一节 出口合同的履行	183
第二节 进口合同的履行	192
第十六章 国际贸易方式	197
第一节 对销贸易	197
第二节 商品的期货交易	202
第三节 包销和代理	203
第四节 寄售、拍卖和展卖	205
第五节 招标与投标	209
第六节 租赁贸易和转口贸易	211
第七节 对外加工装配贸易	213
参考文献	218

国际贸易理论部分

國祠貿易鬼頭舒培公

第一章

绪 论

本章主要内容

国际贸易的含义及相关概念；国际贸易的分类；国际贸易的地位及作用；国际
贸易学的研究对象与方法。

在信息技术和互联网快速发展的今天，各国的经贸往来日益加深，全球化和区域化并存，技术和产能已逐步超越国界和主权的范围，世界日益成为一个联系紧密的整体。尽管当前国际经济矛盾日趋复杂，竞争日益激烈，但和平与发展仍是世界政治经济的主流，各国经济的竞争与合作广泛发展，国际贸易仍是当代世界各国经济联系的最主要形式之一。

第一节 国际贸易的基本概念

一、国际贸易的含义

国际贸易(International Trade)是指世界各国(或地区)之间商品和服务的交换活动，它是各个国家(或地区)在国际分工的基础上相互联系的主要形式。国际贸易的规模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经济国际化、全球化的发展与趋势。国际贸易有时也泛指世界所有国家和地区的贸易活动，并在这个意义上与世界贸易(World Trade)是同一个意思。但是，当我们说到国际贸易时，一般是指各个国家(或地区)间的商品与服务的交换关系，而世界贸易通常是指世界各国(或地区)之间商品和服务的交换活动的整体。

对外贸易(Foreign Trade)是指一个特定国家(或地区)同其他国家(或地区)之间所进行的商品和服务的交换活动。因为这是立足于一个国家的立场来看待这种商品贸易活动，所以称为对外贸易，或者也可称为“国外贸易”或“外部贸易”(External Trade)。有一些海岛国家(或地区)以及对外贸易活动主要依靠海运的国家(或地区)，如英国、日本等，又很自然地把其对外贸易称为“海外贸易”(Oversea Trade)。由于对外贸易是由商品

的进口和出口两部分构成的，人们有时又把它叫做“进出口贸易”或“输出入贸易”(Import and Export Trade)。

可见，国际贸易与对外贸易是一般与个别的关系，两者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如果从国际范围考察，国际贸易是一种世界性的商品与服务的交换活动，是各国(或地区)对外贸易的总和。但国际贸易作为一个客观存在的整体，有其独特的矛盾与独特的运动规律，有些国际范围内的综合性问题，如国际分工、商品的国际价值、国际市场等则不能从单个国家(或地区)的角度得到说明。一般而言，国际贸易多用于理论研究的场合，而对外贸易则通常用于有关政策和实务研究的场合。因此，两者在某些场合具有不同的含义，不能相互替代，混为一谈。

二、国际贸易的相关概念

要研究和分析国际贸易活动，必须了解和掌握以下重要概念。

1. 贸易值与贸易量

贸易值(Value of Trade)，又称贸易额，是用货币来表示的一定时期内一国的对外贸易总值。一般都用本国货币表示，也有用国际上通用的货币表示的。联合国编制和发表的世界各国对外贸易额的资料，是以美元表示的。对于一个国家(或地区)而言，出口值与进口值之和就是该国(或地区)的对外贸易值或对外贸易额。例如，中国2012年的出口值是20498.3亿美元，进口值是18178.3亿美元，全年的对外贸易总值是38667.6亿美元。但是，当我们要计算国际贸易总值时，却不能简单地采用前述加总的方法。这是因为一国的出口就是另一国的进口，两者相加无疑是重复计算。由于各国在进行贸易统计时，货物贸易的出口值一般以离岸价格(FOB价)进行统计，而货物贸易的进口值则按到岸价格(CIF价)进行统计。可见，进口值的统计中包括了运输及保险方面的服务费用。为此，在统计国际贸易总值(这里仅指国际货物贸易总值)时，通常采用的方法是将各国的出口值汇总起来。因此，国际贸易值是一定时期内世界各国和地区的出口值之和。

贸易量(Quantum of Trade)，是指用进出口商品的计算单位来表示进出口商品的规模。由于以货币所表示的贸易值经常受到商品价格变动的影响，因此，国际贸易值往往不能准确地反映国际贸易的实际规模及其变化趋势。如果能以国际贸易的商品数量来表示，则可避免上述矛盾。但是，参加国际贸易的商品种类繁多，计量标准各异，无法将它们直接相加。替代的办法是用剔除通货膨胀因素的货币单位来计量，即以某年的价格为基数，用进出口贸易值除以进出口价格指数，得到按不变价格计算的贸易值来近似替代贸易量，然后以某年为基期的贸易量同各个时期的贸易量相比较，就可以比较准确地反映贸易的实际规模和相对变动的贸易量指数。实践中，贸易量亦可分为对外贸易量与国际贸易量两个统计指标。

2. 贸易差额、顺差与逆差

贸易差额(Balance of Trade)，是指一国在一定时期(如1年)内出口值与进口值的

差额。如出口值大于进口值叫做出超,又称贸易顺差(A Favorable Balance of Trade);如进口值大于出口值叫做入超,又称贸易逆差(An Unfavorable Balance of Trade);若出口值等于进口值称为贸易平衡。贸易差额是衡量一国对外贸易状况的重要标志之一。在一般情况下,贸易顺差表明一国商品在世界市场的竞争中处于优势,贸易逆差表明一国商品在世界市场的竞争中处于劣势。例如,中国2012年的出口值是20498.3亿美元,进口值是18178.3亿美元,对外贸易出现了2320亿美元的顺差。

贸易差额是衡量一国对外贸易状况的重要指标,从理论和实践上来讲,贸易平衡总是最好的,但是各国的对外贸易是由无数的独立经营的企业共同实现的,因此一国很难达到所谓的贸易平衡,这就要求一国在贸易顺差和贸易逆差中选择一个。通常各国都追求贸易顺差,这是因为,一般说来,贸易顺差表明一国在对外贸易收支上处于有利地位,贸易逆差则表明一国在对外贸易收支上处于不利境地。各国追求贸易顺差以增强本国的对外支付能力,稳定本国货币对外币的比值,并将其视为经济成功的标志之一。单纯从国际收支的角度来看,当然是顺差比逆差好。但是,长期保持顺差也不一定是件好事。首先,长时间存在顺差,意味着大量的资源通过出口输出到了外国,得到的只是退出正常经济循环的积压资金;其次,巨额顺差往往会使本国货币升值,不利于扩大出口,并且会造成与贸易伙伴的贸易关系紧张。

3. 国际贸易(对外贸易)商品结构

国际贸易商品结构(International Trade by Commodities),是指各类商品在国际贸易中所处的地位,通常以它们在世界出口总额中的比重来表示。

在国际贸易中通常把进出口商品分为两类:一类是初级产品,即没有加工的农、林、牧、渔、矿产品;另一类是工业制成品,即经过充分加工的工业品,其又可分为劳动密集型产品、资本密集型产品和技术密集型产品。1953年,国际贸易中的制成品比重第一次超过初级产品。随着世界生产力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国际贸易商品结构不断发生变动。其基本趋势是初级产品的比重大大下降,工业制成品的比重不断上升,特别是工程产品、化学产品等资本密集型以及技术密集型产品的比重显著增加。

对外贸易商品结构(Foreign Trade by Commodities)是指一定时期内进出口贸易中各类商品的构成情况,通常以各种商品在进口总额或出口总额中所占的比重来表示。一国的对外贸易商品结构可以反映该国的经济和科技发展水平以及资源禀赋等状况。例如,发达国家的出口中机器设备等制成品占最大比重,而发展中国家的出口则以初级产品和劳动密集型制成品为主。

4. 国际贸易(对外贸易)地理方向

国际贸易地理方向(Direc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又称国际贸易地区分布(International Trade by Regions),它用来表明世界各个国家(地区)在国际贸易中所占的地位,通常是用它们的出口贸易额或进口贸易额占世界出口贸易总额或进口贸易总额的比重来表示。

对外贸易地理方向(Direction of Foreign Trade)又称对外贸易地区分布或国别构

成,指一定时期内各个国家或国家集团在一国对外贸易中所占有的地位,通常以它们在该国进口总额或出口总额或进出口总额中的比重来表示。对外贸易地理方向指明一国出口的货物和服务的去向和进口的货物和服务的来源,可以反映一国与其他国家或国家集团之间经济贸易联系的程度。一国的对外贸易地理方向通常受到经济互补性、国际分工的形式与贸易政策等因素的影响。

5. 贸易条件

贸易条件(Terms of Trade)是指一个国家或地区以出口交换进口的条件,即出口与进口的交换比例。它有两种表示方法:一是用物物交换表示,即用实物形态来表示的贸易条件,它不涉及货币因素和物价水平的变动。当出口产品能交换到更多的进口产品时,表示贸易条件改善了;反之,如出口产品只能交换到较少的进口产品时,表示贸易条件恶化了;二是用价格或价格指数来表示的贸易条件,通常是用一定时期内一国(或地区)出口商品价格指数与进口商品价格指数之比,即贸易条件指数(或系数)来表示,它表示一国每出口一单位商品可以获得多少单位的进口商品。其公式为:

$$\text{贸易条件指数} = (\text{出口价格指数}/\text{进口价格指数}) \times 100\%$$

例如,假定2000年为基期,进出口价格指数都是100,2000年的商品贸易条件指数为100,在2012年底,出口价格指数下降5%为95,进口价格指数上升10%为110,那么2012年的贸易条件指数 $= (95/110) \times 100\% = 86.36\%$ 。

贸易条件指数小于基准年价格指数13.64%,这表明贸易条件恶化,即同等数量的出口商品换回比基期更少的进口商品。反之,则视为贸易条件改善;如贸易条件指数为1,则说明贸易条件不变。

6. 对外贸易依存度

对外贸易依存度(Degree of Dependence on Foreign Trade),简称外贸依存度,又称对外贸易系数。它是指一定时期内该国对外贸易额在该国国民生产总值(GNP)或国内生产总值(GDP)中所占比重,目前大多采用后者计算。由于进口值不是该国在一定时期内新创造的商品和劳务的价值,故一般用出口依存度来表示一国的外贸依存度。出口依存度是指一国在一定时期内出口值与国内生产总值之比,反映了该国新创造的商品和劳务总值中有多少比重是输出到国外的,也反映了该国经济活动与世界经济活动的联系程度。出口依存度越高,说明其国内经济活动对世界经济活动的依赖程度越大。而进口值与国内生产总值之比称为进口依存度,又称为市场开放度。外贸依存度过高,国内经济发展易受国外经济影响或冲击,世界经济不景气对本国经济冲击较大。外贸依存度过低,就说明没有很好利用国际分工的长处。随着国际分工的扩大和深化,世界各国的对外贸易依存度均有不同程度的提高。

第二节 国际贸易的分类

国际贸易活动在现实中有多种表现形式,依照不同的划分标准可以分为不同的

种类。

一、按货物流向分类

1. 出口贸易(Export Trade)或称输出贸易

它是指将本国生产或加工制造的货物输往国外市场销售。不属外销的商品不能视为出口贸易,如运出国境供驻外使馆使用的货物,旅客个人使用带出国境的货物均不列入出口贸易。

2. 进口贸易(Import Trade)或称输入贸易

它是指将国外生产或加工制造的货物输入本国市场销售。同样,运入国境但不属于内销的货物也不能视为进口货物,如外国使馆进口供自用的货物、旅客自带供自用的货物均不列为进口贸易。

3. 过境贸易(Transit Trade)

凡是甲方经过丙方的国境或关境向乙方输出货物,对丙方而言,即称之为过境贸易。过境贸易有两种情况:一种为货物不经过境国保税仓库存放,完全是为了转运的过境;另一种情况是由于种种原因如商品需要分类包装、购销当事人的意愿中途变更等,先将货物存放在过境的海关仓库,然后再进行分类、包装转运出口的过境。

上述出口贸易和进口贸易还可以派生为:

(1) 复出口(Re-export)与复进口(Re-import)。前者指输入本国的货物未经加工制造又再输出,此类复出口在很大程度上同经营转口贸易有关;后者是输出本国的货物未经加工又再输入,此类复进口多属偶然原因,如出口退货、未售出的寄售贸易的货物退回国内等。

(2) 净出口(Net Export)与净进口(Net Import)。一国往往在同一种货物上既有出口又有进口,一定时期内如出口量大于进口量,其差额即称净出口;反之,如进口量大于出口量,其差额称之为净进口。净出口和净进口一般以实物数量来表示。

二、按货物出入国境或关境分类

1. 总贸易(General Trade)

总贸易是以国境为标准,凡进入国境的商品一律列为进口;离开国境的商品一律列为出口。前者叫总进口,后者叫总出口。总进口额加总出口额就是一国的总贸易额。采用此划分标准的有美国、日本、英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独联体、东欧等,我国也采用总贸易体系。

2. 专门贸易(Special Trade)

专门贸易是以关境为标准统计的进出口贸易。当外国商品进入国境后,暂时存放在保税仓库,尚未进入关境的商品一律不列为进口,只有从外国进入关境的商品以及从保税仓库提出的进口商品,才列为进口,即为专门进口。对于从国内运出关境的本国产品以及进口后未经加工运出关境的商品则列为出口,即为专门出口。专门进口额加专门出

口额即为专门贸易额。目前采用这种划分办法的主要有法国、德国、意大利、瑞士等。

三、按货物运输方式分类

1. 陆运贸易(Trade by Roadway)

它是指采用陆路运输方式进行的贸易。陆地相邻的国家间的贸易通常采用这种方式,运输工具主要有火车、卡车等。集装箱运输能方便地做到门对门的运输服务。

2. 海运贸易(Trade by Seaway)

它是指通过海上运送贸易货物的贸易。国际贸易大部分的货物是通过海上运送的,运输工具主要有各种船舶,而集装箱船的出现具备了运输量大、运输成本低、装卸时间短等优势,使海运贸易日益扩大。但海运易受天气的影响。

3. 空运贸易(Trade by Airway)

它是指采用航空运输方式进行的贸易。贵重而体积小的货物、鲜活商品,以及要求在途时间短的商品,为了争取时效,往往采用这种方式。

4. 邮购运输(Trade by Mail Order)

它指采用邮政包裹方式寄送货物的贸易。数量不多的货物如样品等,通常采用这种方式,其主要优点是服务周到、方便客户。

四、按商品形态分类

1. 货物贸易(Commodity Trade)

它是指物质商品的进出口。由于物质商品是有形的,是可以看得见、摸得着的,因此货物贸易通常又称作有形贸易(Visible/Tangible Trade)。国际市场上的物质商品种类很多,为了统计和其他业务的方便,联合国曾于1950年编制了《国际贸易标准分类》(SITC),并于1960年、1974年和1985年先后修订三次,它一度为世界绝大多数国家和地区所采用。根据这个标准,国际贸易中的商品(货物)分为10大类、67章、261组、1033个分组和3118个基本项目。这种分类法几乎把国际贸易的所有物质商品都包括进来了。

2. 服务贸易(Service Trade)

它是指服务商品的进出口,它是以提供活劳动的形式满足他人需要并获取报酬的。由于服务商品是无形的,是看不见、摸不着的,因此服务贸易通常又称作无形贸易(Invisible/Intangible Trade)。按照WTO《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的定义,国际服务贸易是指服务贸易提供者从一国境内通过商业现场或自然人的商业现场向服务消费者提供服务,并获取收入的过程。

五、按贸易是否有第三者参加分类

1. 直接贸易(Direct Trade)

它是指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不通过第三国直接进行买卖的行为。

2. 间接贸易(Indirect Trade)

它是指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通过第三国进行买卖商品的行为,多基于政治的或应付贸易限制及歧视等原因。

3. 转口贸易(Entrepot Trade)

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通过第三国进行的贸易,对第三国而言即为转口贸易。转口贸易的货物可以直接运输或间接(转口)运输,直接贸易的货物也可以间接(转口)运输。

六、按贸易清偿方式不同分类

1. 现汇(自由结汇方式)贸易(Cash Trade)

又称自由结汇方式贸易,即用现汇结算方式进行结算的贸易。其特点是通过银行逐笔支付货款以结清债权债务。当今国际贸易中,能作为支付工具的货币主要是美元、英镑、欧元、日元和港元等具有世界货币职能的货币。

2. 易货贸易(Barter Trade)

又称换货贸易,其特点是货物经过计价作为清算工具。它大多起因于某些国家外汇不足无法以正常的自由结汇方式进行贸易。这种贸易方式的特点是进口与出口结合,贸易双方有进有出,互换货物可以一种对一种、一种对多种,或多种对多种,尽量做到互换的总额持平。

七、按贸易过程中是否使用单证等商业文件分类

1. 有纸贸易(Documentary Trade)

有纸贸易是指在国际货物买卖中,通过单证等商业文件的交接进行结算支付并履行合同的一种贸易方式。在国际贸易中常见的结算单据有:汇票、发票、提单、装箱单、保险单、产地证明书、商检证明书等;另外,信用证和合同都是书面文件,由于国际贸易的交易双方相距遥远,大多不容易做到“现钱现货”买卖,在信用证支付方式下,往往是单据的买卖,即一手交单,一手付款,单据在交易过程中就成了履行双方权利和义务的重要依据。

2. 无纸贸易(Electronic Data Interchange, EDI)

即电子数据交换,无纸贸易是指将贸易、运输、保险、海关等行业信息通过电子信息系统实现各有关部门间的数据交换,对商务信息按国际统一标准进行格式化处理,并把这些数据通过计算机网络相互交换和自动处理,在不使用纸张单证的情况下完成询问、订单、托运、投保、报关、结算等业务手续的一种现代化通讯管理方式的新贸易。国际贸易中已广泛使用 EDI 技术,实现无纸贸易。在欧洲、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EDI 技术的使用尤其普遍。我国也在积极推广和采用 EDI 技术,可以说 EDI 将成为未来国际贸易发展的方向。